



用尊重留住员工的心

甬申

企业留人靠什么？1月13日，由智联招聘宁波公司主办的最佳雇主宁波地区十强发布会上，这些“最佳雇主”们普遍用“尊重”留住员工的心。智联招聘最近的一项全国公众调研中，“对员工的尊重”这一标准，已经超越了“完善的福利待遇”和“有竞争力的薪酬”，成为就职首选。

据1月14日《宁波晚报》



按常理，针对眼下求职者的这一心态，雇主多打“尊重牌”来吸引员工，岂非效果更好、成本更低？可为什么这么多精明雇主做不到呢？

平心而论，在企业的初创阶段，不尊重员工的雇主还真不多见。就像打天下时刘邦不太可能不尊重萧何、韩信一样，那个阶段的雇主，太能直观地看到依靠员工开拓市场、创造财富、实现梦想的重要性了，员工比雇主都拿得多的“神话”、同甘共苦的佳话不是没有，而是常有。那个阶段两者的关系，用尊重来表述往往还是略显保守的。但当企业进入平稳发展期后，不少雇主“我是老板，你是伙计”的“潜意识”日渐“复苏”，对员工的心态往往也随之发生微妙的变化，离尊重这一初心渐行渐远。这个阶段的雇主，尽管未必动辄对员工颐指气使，但诸如凡事喜欢自己说了算、言行不一，还有对不同对象“选择性尊重”等或大或小的“不尊

重”，会经常让多数员工感觉“不爽”。对此，相信无须赘述，很多职场人士多少都有体会。也就是说，不忘初心的雇主，实在是不多。

此外，雇主光有尊重员工的初心，缺乏尊重员工的智慧，尊重员工也会沦为空谈。实际上，对许多雇主来说，“尊重员工”的操作难度，比“完善的福利制度”和“有竞争力的薪酬”都大；后者只要花钱就能办到，而前者远不是给钱那么简单。尊重员工，无论是理性的“以人为本”，还是感性的“把每个男员工当做绅士一样对待，把每个女员工当做女士一样对待”，都不是想想那么容易，说说那么简单，要让员工真正感觉到受尊重、有尊严，没有富有智慧的制度设计并执行落实，断难持久。

正因为兼具不忘初心与富有智慧的雇主比较稀缺，也意味着，在其他条件类似的情况下，这样的雇主离梦想更近。

民事纠纷，单位莫要乱出头

郭敬波

针对近日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杨女士在北京大学第三医院治疗过程中死亡一事，昨天，北京大学第三医院、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中国医师协会纷纷在各自官网发表“声明”，质疑、谴责对方。

详见本报今日7版报道

一起简单的民事纠纷，因为当事人各自的单位纷纷“站台”，替自家人出头，搞成了一场当事人之外、单位之间的“隔空PK”。三单位看似是在为澄清事实发表各自的观点，实则是认为“自家的孩子”被别人欺负，“娘”要站出来讨个说法。

中国经历了一个从“宗法社会”到“单位社会”的转变，新中国成立后，单位成了连接社会与公民的纽带，单位的地位变得举足轻重，甚至到现在有些人还要遇人要先问一句“你是哪个单位的”，“单位”俨然成了公民的“第二身份证”。

随着社会民主和公民权利的勃兴，“单位”的作用越来越弱，但是有些单位的领导仍有护

短情结，把替下属出头摆平矛盾当成己任。该起事件是一起典型的医疗纠纷，杨女士与医院协商不成完全可以走法律渠道。如果说医院还算是一方当事人的话，作为“案外人”的杨女士工作单位——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并没有资格以“公函”的形式要求北京大学第三医院“对杨女士的死因作出公正透明翔实的调查”。而北京大学第三医院之所以公开回应，显然更是为了博得自己的“娘”——中国医师协会以及社会公众的同情：我才是被欺负的弱者。果然，同样是“案外人”的中国医师协会，在声明中咄咄逼人地反过来要求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给出“说法”，大有兵来将挡，主动出击之势。

是“权利”就应得到保障，是“权力”就要防范滥用。“公函”不应被私用，官网也不能用来发表私权声明，说白了这些都是“公家”的地盘，不是你们约架的“江湖”。当事人单位以公函、官网声明的形式介入民事纠纷，非但不见得能抢占“话语权”高地，反而将事态复杂化。该给相关单位提个醒：不该管的，不要管，也不能管！

五千元“正能量奖金”没有发到点子上

戴先任

近日，郑州一老先生拉着8岁的外孙女猛拍公交车门，要在路口上车，上车后便对车长破口大骂。小姑娘斥责外公，并代替外公给车长道歉。事后，当地公益机构给小姑娘送上了5000元“正能量奖金”。

据1月17日《华商报》

老人无视公共秩序，缺乏规则意识，是因为他缺乏对文明的敬畏；小女孩懂得遵守公共秩序，可能是受她在学校里接受的教育影响，也可能可能是平时父母长辈对她的叮嘱。而有些家长教育起孩子来是一套，生活中自己做的又是另一套，或许这个老人教育外孙女时，也是让外孙女要守文明、讲礼貌的，当他在孩子面前露出“真容”时，孩子难以忍受这种“割裂”，从而斥责外公，她不仅没有成为不文明行为的“受害者”，反而成了纠正长辈不文明行为的“小英雄”，值得称赞。

然而，当地公益机构给她送上5000元“正能

量奖金”的做法，却颇值得商榷。的确，小女孩行为是应该受到鼓励，但遵守文明规则、遵守公共秩序，难道不是一名公民所应遵行的起码准则吗？尽管小女孩年纪甚小，有自觉维护文明秩序的意识 and 行为确实不易，但为小女孩这种谈不上“见义勇为”的行为颁发5000元所谓的“正能量奖金”，显然不符合常理。而且5000元奖金对于8岁的小孩子来说，也不好支配。就算非要“意思”一下，似乎可以适当地给予小女孩一些学习用品之类的物质奖励，于情于理，都不必拿这么多钱来褒奖她。显然，这5000元“正能量奖金”没有发到点子上。

提升公众文明素质，减少不文明现象，显然不能寄望于通过更多“小女孩”站出来，也不能过多指望“正能量奖金”起到作用，更不能本末倒置，把公众所必须服膺的责任，当成可予以额外激励的美德。我们更需要从教化与管理两方面入手，通过严格的制度和法律来约束和惩戒不文明行为，加强公共秩序的管理，促使人们提高文明素养。

同期声



【李彦宏就百度贴吧事件道歉 杨元庆力挺】百度创始人李彦宏在17日举办的“未来论坛2016年会”上发言。他对百度贴吧一事进行道歉。这是李彦宏首次公开回应。15日，国家网信办针对百度贴吧存在违法违规信息及商业化运作管理混乱、部分搜索结果有失客观公正、百度新闻炒作渲染暴力恐怖等有害信息的突出问题，约谈百度负责人。百度负责人表示，将认真反省，并将就“血友病吧”一事再次说明，全面整改。

1月17日 《新京报》官微

@胡图图的吴：明知是错误的，但去做了，过后再道歉的行为，就是要流氓。

@一程旅途：竞价排名危机也不是一天了，以前危机公关度过去，不见反思改进，现在堰塞湖终于还是崩溃了。

【铁总计划今年投资8000亿 将集中整治餐饮供应】17日，铁路总公司党组书记、总经理盛光祖介绍，2016年将加大以中西部地区为重点的铁路建设力度，计划完成固定资产投资8000亿元。盛光祖特别强调，要在2016年集中整治餐饮供应、站车供水、厕所卫生等旅客集中反应的问题。

1月17日 《南方都市报》官微

@假装是少先队员：我就希望能吃上15块钱的盒饭，卧铺不用再直不起腰提不起头。

@Kalashnikov47：乘客反映更多的恐怕是票价高和票难买。

【患癌女研究生获救助后 捐出42万剩余善款】江苏科技大学研究生张耀笑，去年被确诊乳腺癌，不久她的父亲出车祸重伤，社会各界为她捐款90多万元。目前耀笑身体逐渐恢复，但她父亲却不幸离世。当初的善款还剩42.6万元，她全部捐给学校，设立爱心基金，帮助更多人。

1月17日 央视新闻官微

@华水小小青年：这个社会最需要这样有爱的人，在别人有困难时能够仗义出手帮忙，同样自己需要帮助的时候，也会得到他人的爱心，让我们在互助中成长，让我们的社会更有爱。

@优雅小兔：虽然这种行为值得点赞，但是觉得哪里不对，明明她是这笔钱的受益人，最后她捐出去成为她们学校的专项基金了，而且只有他们学校的困难学生可以用这笔钱，捐赠者同意么？

街巷议



年货传统需要对接现代文明 据1月16日《宁波晚报》，春节临近，接下来半个月，宁波市区将有两场大型年货展销会。由全市供销社系统联合举办的年货展销会将于1月19日在宁波富邦体育场拉开帷幕，一直持续到1月25日。而市商务委举办的第27届春节年货展销会则将于1月27日开始持续到2月3日。

看看其他各地，类似的年货大集早就开锣了。购年货的习俗由来已久，这种悠久的民俗既有图热闹的成分，也有以往物资匮乏环境使然。如今，时代不同了，我们真的还需要囤积那么多年货吗？现实情况是，每年春节一过，各家各户都在为“吃不了”的年货犯愁。在一个物资丰富的年代，我们可以保留采购年货的习俗，却也要对接现代文明，理智消费，科学消费。

郭元鹏

人为制造“雾霾”当依法重罚 据1月15日《宁波晚报》，1月14日，读者马先生拨打《宁波晚报》新闻热线报料，在钟公庙路上有一处拆迁工地野蛮施工，整条马路弥漫在灰尘当中，对附近居民生活造成了严重影响。汽车停20分钟，灰尘覆盖至少半厘米厚。马路已经变成了土路，根本看不到柏油。工地如粉尘车间，居民成“吸尘器”。

为啥这家拆迁公司会如此明目张胆地违规，理由很简单，为了节省成本。只有当违规成本大大高于守规矩成本时，类似事件才能收敛了。但处理结果仅仅是“对于路边落满灰尘的汽车，由施工方付给每辆车50元的清洗费，并向受到影响的居民进行道歉。”这是在挠痒痒还是在惩罚？对接下来的处罚，我们拭目以待。

闲云野鹤

我们需要有温度的公用服务 中国宁波网1月16日报道：12日杭甬高速宁波(新)收费站开通后，不少车主仍然跟着导航来到了已经关闭的段塘收费站，给这些车主带来了许多不便。

虽然，交警部门对此通过报纸、网络早就向社会进行了公布，但是一些市民要么没留意，要么忽略了，导航地图不会更新那么快，所以走错了路。我觉得，交警部门的工作还可以做得更好一点，比如发短信向车主提醒一下等。

其实，宁波交警一直让人感觉还是非常知心的，碰到台风、大雾、下雪天什么的，都不忘提前给大家来条温馨提示，看到这些，心里满满的都是暖洋洋的感觉。就在前几天，宁波交警向社会发布了2015年在我市开车最容易被拍的48处地点，并注明了各个地点经常发生违章的原因，是闯单行线、违法调头，还是违反禁行标志，一目了然。我对照了一下，有几个地方我常常经过，虽然我没违章，但我想以后经过时会更加谨慎。比有些地方执法部门的“钓鱼式执法”所感受到的温度，有天壤之别。

果咏

投稿邮箱 hxx@cnnb.com.cn